

公告

根据《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处罚决定书(保监罚(2017)13号)》的要求,姚振华先生已于2017年3月1日向董事会提交书面辞职报告辞去其公司董事及董事长职务。公司董事会于2017年3月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姚振华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的事项,并同意在董事长职位空缺期间按公司章程规定由公司副董事长张金顺先生代为履行董事长职责。后续,公司将尽快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要求,遴选新任董事及董事长,并报保监会审批后正式履行相关职责。

目前,公司业务经营状况一切正常。本公司将坚决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保险业发展的指引精神,坚决落实保监会的监管要求,坚持“保险姓保”,维护广大客户利益,坚持发展党和人民需要的保险业务,深入服务实体经济,做市场的友好投资者和长期投资者,为保险行业健康发展和实体经济发展做出应有的贡献!

特此公告。



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3月13日